

证券代码：835317

证券简称：广博机电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安徽广博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阮曙峰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提名阮曙峰先生、俞楚勇先生、罗永明先生、朱光先生、朱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在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二届董事会的成员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上述提名人员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拟将原公司章程“第七条 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修订为“第七条 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方便公司经营管理，公司董事长阮曙峰先生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罗永明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进行审计，且其对公司业务的熟悉、掌握程度更有利于信息披露业务的开展，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全面审计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贷款和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拟采用担保及资产抵押等保证方式，向银行贷款和申请授信额度，总和不超过伍仟万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本次预计贷款和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借款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公司拟与浙江众擎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协议约定 2021 年全年浙江众擎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借款余额不超过 500 万元，允许循环使用。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额度、贷款等业务，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阮曙峰及其妻子王丽生、俞楚勇及其妻子张学群、姚迪明及其妻子陈美君、罗永明及其妻子郑莉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预计 2021 年全年该关联担保发生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安徽广博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阮曙峰、俞楚勇、罗永明、朱光为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公司拟用房屋、设备和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分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近期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57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阮曙峰、俞楚勇、姚迪明、罗永明拟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濉溪县金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分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阮曙峰及其妻子、俞楚勇及其妻子、姚迪明及其妻子、罗永明及其妻子拟与濉溪县金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公

司拟用部分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做抵押与濉溪县金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上述反担保抵押及担保事项，是公司向银行贷款所用，所贷款的资金也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是合理的、必要的。

2.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阮曙峰、俞楚勇、罗永明为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广博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广博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